施工现场动火申请表（2024版）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请动火部门 |  | 动火地点 |  |
| 动火人 |  | 联系电话 |  | 作业内容 |  |
| 看火人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焊工证发证机关 |  | 证件号码 |  | 有效期限 |  |
| 动火时间 |  年 月 日 时 分至 年 月 日 时 分止 |
| 施工区域是否安装独立烟感及视频监控，并将报警和检测信号同步传输至项目负责人 |  | 是否通过“京通”小程序登录企安安进行“线上动火作业报备” |  |
| 动火现场采取的安全措施 | 1.灭火器材（ ） 2.水（ ） 3.沙子（ ） 4.烟感（ ） 5.监控（ ） |
| 安全要求 | 1.动火作业应严格履行学校有关动火作业申报审批制度。2.动火操作人员应严格执行有关电气焊、喷灯操作消防安全管理制度。3.动火前，要对动火点周围五米以内易燃物清理干净或采取隔离措施，配备看火人员和灭火器材具、水、沙子等。室外五级风以上停止明火作业。4.高空焊割作业，在操作部位的下方，应无易燃物，并有防护措施。5.动火点要保持安全距离，不得与保温施工、油（木）工施工等其他危险性施工交叉作业。6.作业结束检查无遗留火种后，拉闸断电，关闭乙炔、氧气瓶等阀门，待工件冷却后离开。7.本动火证一式两份，由施工单位负责填写，按照校内建设单位、工程监理单位（如有）、学校保卫处的顺序审核签字后，方可实施动火作业。一联由施工单位在动火现场存放备查，一联交保卫处留存。 |
| 校内项目建设单位意见： 签 字： | 项目监理单位意见（没有可不填）：签 字： |
| 保卫部门（主管部门）材料审核意见： 签 字： |
| 动火前现场检查意见： 检查人员签字： |
| 动火证签发时间 | 年 月 日 时 |

**（一式两份，一份交保卫处保存，一份由施工单位现场备查）**